

明陽中學

112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成績公告

| 甄選科別 | 准考證編號 | 甄試方式 | |
|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| | 實作(60%) | 口試(40%) |
| 餐飲管理科 | D112001 | 80 | 83.67 |

※備註：

1. 複試成績複查：請於 112 年 8 月 15 日(二)9 時至 11 時，由本人（或委託人）攜帶身分證（及成績複查委託書）親自至本校人事室填具「複查申請表」申請，複查以一次為限，並不得要求重新評閱或申請閱覽，亦不得要求告知甄選委員、口試委員或試教委員之姓名及有關資料。
2. 本次甄試教師考試總成績未達錄取標準者（70 分），不予錄取。